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8年公司債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及《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8年公司債券（第三期）發行相關情況的調整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楊德紅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18年7月1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德紅先生、王松先生及喻健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傅帆先生、劉櫻女士、鐘茂軍先生、周磊先生、王勇健先生、林發成先生及周浩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大慰先生、施德容先生、陳國綱先生、凌濤先生、靳慶軍先生及李港衛先生。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票面利率公告

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329 号文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36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为第三期发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

本期债券期限品种一为 3 年期，品种二为 5 年期。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经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为 4.44%；品种二票面利率为 4.64%。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至 2018 年 7 月 16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式请参考 2018 年 7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在《证券时报》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相关情况的调整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8年7月11日簿记发行规模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三期）。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参与人于2018年7月11日13:00-16:30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

发行方案调整如下：

经发行人、主承销商及全体投资者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7月11日16点30分延长至7月11日18点30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
债券（第三期）发行相关情况的调整公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
债券（第三期）发行相关情况的调整公告》之签章页)

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
债券（第三期）发行相关情况的调整公告》之签章页)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7月 11 日

